

小教語文領域國語文專長(至少修習 10 學分以上)

(需修業編號：D03、D18)

課程名稱	學分數	必/選修
語言學概論(一)/(二)	2/2	選
文字學(一)/(二)	2/2	選
修辭學	2	選
華語語法學	2	選
中國文學史(一)/(二)/(三)	2/2/2	選
文學概論	3	選
現代散文選讀	3	選
現代小說選讀	3	選
書法	2	選
硬筆書法	3	選
32 學分(至少修習 10 學分)		